

# 关于 2024 年汉阳区市级农业经营主体 贷款贴息资金分配公示

根据市财政局《关于调整拨付 2024 年市级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资金的通知》文件精神，分配我区财政补贴资金 27.46 万元。按照《武汉市农业经营主体贷款贴息实施办法》(武农〔2022〕10 号)的要求，现将申报市级贷款贴息 3 家农业企业的经营主体名称、贷款付息情况、审核拨付贴息资金等信息公示 7 天，公示期间内如对公示内容有异议，请及时联系区发改局。

联系电话:84468547

汉阳区发展和改革局

2024 年 9 月 4 日

## 2024 年汉阳区农业经营主体市级贷款贴息资金分配表

单位：万元

序号	农业经营主体	贷款金额	2023 年实付利息	审定贴息金额
1	武汉福达食用油调料有限公司	1000	18.56	5.32
2	黄鹤楼酒业有限公司	2000	62.65	17.94
3	湖北军绿农业发展有限公司	1300	14.66	4.20
合 计		4300	95.87	27.46